附件：

英德市乡村振兴人才驿站运营团队招募项目简介

一、项目名称

英德市乡村振兴人才驿站位于英德市英州大道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1、2、9楼，与英德市返乡创业孵化基地、英德市农村电商产业园合署办公，结合“一站一地一园”工作模式，将人才驿站打造成为引才平台、育才平台、创业平台、就业平台、融资平台、服务平台“六位一体”的工作平台。配有日常办公、培训、会议等场所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包括人才项目对接、政策咨询、信息登记、交流活动、人才培训、协调解决其他人才诉求。

二、运营管理

英德市乡村振兴人才驿站以民办非企业单位“英德市英州人才驿站服务中心”作为运营管理主体，在市委人才办、市人社局的指导下开展工作，由市委人才办统筹指导、市人社局负责管理、聘请第三方运营团队合作运营，指导镇级人才驿站和人才驿站服务点开展日常工作。运营团队人员由运营方聘请并负待遇及管理责任。

三、运营期限

自双方签订协议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0日止。期满视工作情况再公开招募。

四、主要工作内容

（一）聚焦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凝聚智力

1.建设英德市高层次人才数据库、人才需求动态数据库，建设人才对接服务平台等，依托产业园区、骨干企业、重大项目、重点产业，实现人才、技术、产业精准对接。

2.及时发布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重要人才政策和人才需求信息等，做好情况推介和政策咨询。

3.帮助企事业单位通过技术咨询、成果转化、项目合作、技术入股、学术交流等多种方式，柔性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4.围绕当地主导产业和社会需求，联络和对接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或团体，为有意向来当地创新创业的优秀人才做好联系、协调和服务工作。

5.承办各类高层次人才项目活动，主要包括：招才引智洽谈会、科技成果转化交流会、人才专业培训等。

6.建立人才入驻登记备案制度，完善人才驿站日常管理，为高层次人才入驻驿站期间提供食宿、休闲等服务。

7.在职能范围内协调解决人才柔性引进和智力服务过程中的其他相关问题。

8.指导镇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和各人才驿站服务点高质高效开展日常工作。

（二）聚焦发展乡村产业大力引进人才

1.围绕打造县域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积极推荐引进产业发展急需紧缺人才。

2.常态化举办和承办各类引才活动，通过项目合作、技术指导、学术交流、成果转化、技术入股等方式，协助用人单位柔性引进产业领军人才和创新人才。

3.根据产业发展需要，协助产业园区和重点企业申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工作站。

4.常态化做好专家服务队驻站服务发展有关工作。

（三）聚焦促进农民致富加强人才培育

1.联合职业院校等机构，重点面向从事适度规模经营的农民，开展常态化系统性技能培训。

2.利用在线教育资源，参与实施“广东精勤农民网络学院培训项目”和“广东百万农民线上免费培训工程”。

3.主动承接“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和农村电商人才、乡村工匠等人才培养项目有关培训工作。

（四）聚焦建设美丽乡村推动人才集聚

1.吸引熟悉乡村的首席规划师、乡村规划师、建筑师、设计师及团队进驻人才驿站设立工作室。

2.汇集本地传统建筑工匠名匠，依托人才驿站培养修路工、水利员、改厕专家、农村住房建设辅导员等专业人员。

3.联系集聚一批乡村文艺社团、创作团队、非遗传承人和乡村旅游示范者。

（五）聚焦促进对口帮扶开展人才交流

1.定期举办理论学习会、人才交流会、人才培训、专业研讨会、合作洽谈会和休闲运动等活动，加强对口帮扶地区人才交流。

2.设立人才帮扶工作室，邀请珠三角地区专家人才，驻站开展专业指导和交流活动。

3.在符合条件的农技推广服务驿站设立人才驿站农技人才基地。

4.与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合作开展专家服务基层活动，引导农业科技人才带技术、带项目到基层进行技术指导帮扶。

（六）聚焦提升保障能力优化人才服务

1.设立政务服务终端和“一站式”服务窗口，受理人才住宿、医疗、子女入学、行政业务代办、咨询、投诉、建议等服务事项，为人才和用人单位提供休闲、培训、会议、才企对接的场地，并负责清远市、英德市人才信息库的数据收集和维护。

2.运用信息化技术建立人才信息库、项目需求库和线上服务管理平台。

3.推动当地农商行、邮储银行、农业银行等涉农金融机构在人才驿站定期开展金融服务活动。

4.为柔性引进人才在入驻驿站期间免费提供交通食宿、参观考察、洽谈对接、政策咨询和生活保障服务，协调解决人才引进和智力服务过程中的各种困难。

（七）聚焦渲染爱才氛围加强人才宣传

1.在驿站设立人才工作宣传展示区，宣传驿站引才聚才育才和服务人才的机制和成效，传播人才服务乡村振兴的典型事例，营造“尊重人才、尊重知识、尊重劳动、尊重创造”的社会氛围。

2.定期更新、印制宣传单张、折页和小册子，加强人才政策宣传。

五、运营管理费用

（一）项目费用为30万/年，由人社局拨付至以驿站运营管理主体“英德市英州人才驿站服务中心”设立的专户，确保专款专用。运营管理费用补助使用应符合《广东省人才驿站运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体为：

1.人才驿站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经费；

2.人才信息数据库、人才需求动态数据库和人才对接服务平台等“两库一平台”建设经费；

3.专家在人才驿站工作期间的住宿费、餐费；

4.人才资源和人才需求调查统计工作经费；

5.人才驿站管理人员薪酬等办公经费；

6.其他合理开支。

（二）运营管理费用优先从上级给予我市人才驿站的各类补助、支持和保障资金中列支，不足部分按需向市委人才办请款使用。

（三）由市人社局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和工作指引，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程监督。

（四）驿站在承办全市性人才活动时，需提前制定活动方案和经费预算，报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审批同意后，按照“一事一议”方式，由英德市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全额保障。

（五）运营方应自觉接受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对驿站运作的指导和监督，全面履行相关安全管理职责和日常管理责任，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将清远市人才驿站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作为对运营方进行补助的依据：获得“优秀”等次补助5万元。如果考核“不及格”的，须立即进行整改并暂停发放运营管理费用。运营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市人社局有权停止支付运营管理费用，并终止协议。

（六）运营方履行协议期间，团队所有工作人员的待遇（包括社会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等）及管理责任均由运营方负责。